



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高安市商务局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商务局是主管全市商务工作的市人民政府组织部门（直属机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宜春市关于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和口岸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草我市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和口岸管理的有关政策措施，并组织实施。

（二）宏观管理和指导全市商务工作。拟定并组织实施全市国内外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利用内外资等方面的发展规划和发展战略。拟订年度商务运行调控目标和措施，并组织实施。统计、分析和发布重要商务信息。参与协调商务运行中涉及财政、金融、税务、统计等领域的政策问题。

（三）负责推进流通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流通企业改革和社区商业发展。负责商贸服务行业管理，提出促进商贸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建议，推动流通标准化和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的发展。

（四）承担牵头协调整顿和规范市场经济秩序工作的责任，参与组织打击商务领域侵犯知识产权、商业欺诈，推动商务领域信用建设。指导商业信用销售，建立市场诚信公共

服务平台。对直销、拍卖业等特殊流通行业进行监督管理。

（五）促进城乡市场发展，指导大宗商品批发市场规划和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商业体系的建设工作。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组织实施农村现代流通网络工程。

（六）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负责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调查分析商品价格信息、进行预警和信息引导。按分工负责重要商品储备管理和市场调控工作。负责酒类流通相关管理工作。按有关规定对成品油流通、药品流通进行监督管理。

（七）负责对餐饮、住宿、洗涤、美容美发美体等服务行业的管理。负责对租赁、旧货流通、品牌汽车销售、二手车市场与鉴定评估、民爆物品销售、报废汽车管理和老旧汽车更新改造、再生资源回收等进行行业管理和监督。负责对农贸市场建设、改造、规范化管理进行指导并监督运行。

（八）促进贸易增长方式转变，指导和协调贸易促进体系建设。负责推动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执行国家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管理商品、技术目录。负责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工作。负责管理机电产品进出口工作。指导和协调加工贸易工作。负责出口加工区的指导协调和审核、报批等工作。

（九）牵头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

同有关部门拟订我市促进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的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

（十）负责涉及世贸组织规则的相关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工作的责任，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组织产品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及国外对我市出口商品的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的应诉相关工作。

（十一）负责利用外资和引进市外资金工作。负责重大招商活动组织协调和重大引资项目协调推进工作，依法核准外商投资项目的合同章程和法律特别规定的重大变更事项。依法监督检查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合同章程的情况并协助解决有关问题。为来我市投资者及在我市投资企业提供政策咨询和协调服务工作。

（十二）负责全市对外经济合作工作，指导和促进对外直接投资、对外工程承包、外派劳务合作和设计咨询等工作。负责指导、推进“走出去”战略工作。参与“一带一路”区域经济合作工作。负责指导和协调对外援助和接受国际多双边无偿援助业务。负责牵头外派劳务和境外就业人员的权益保护相关工作。负责有关国际组织与我市经济技术合作交流事务。

（十三）负责口岸管理、口岸物流、电子口岸的规划建设工作。负责铁路口岸（含作业区、特殊监管区等）的申报、

建设和管理，开辟铁海联运通道。协调相关部门之间的口岸事务，推进口岸区域“大通关”建设。

（十四）参与区域经济合作的组织协调工作，负责外地驻我市商会、驻我市办事机构和我市驻外商会、驻外办事机构的相关协调服务工作。宏观指导我市各类境内外商品交易会、展销会、洽谈会和大型招商引资活动，研究拟订举办上述活动的具体实施方法。

（十五）配合有关单位做好商务领域安全生产工作，重点做好大型商场，大型市场、成品油流通、餐饮业、住宿业等行业安全生产管理。指导督促有关企业贯彻执行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加强安全生产管理，落实安全防范措施。

（十六）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七）有关职责分工。

与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有关职责分工。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负责编制全市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的进出口总量计划，市商务局负责在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确定的总量计划内组织实施。粮食、棉花、煤炭由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会同市商务局在进出口总量计划内进行分配并协调相关政策。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5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办公室，市场运行秩序股，商贸服务与市场体系建设股，外经贸外资管理股（行

政服务股），招商投资促进与内资管理股。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25 人，其他人员 4 人。离退休人员 45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45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27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2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01.14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5.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401.1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2,074.2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30.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2.01	本年支出合计	58	2,672.0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672.01	总计	62	2,672.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672.01	2,672.01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			商贸事务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07	2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3	145.8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48	145.4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26	93.2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34.95	34.9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17.28	17.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			退役安置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0.35	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01.14	4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 支出	401.14	4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59802			制造业	401.14	401.1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74.29	2,07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670.07	1,670.07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431.43	431.43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	1.66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236.97	1,236.97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68	3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8	30.68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8	30.68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672.01	563.19	2,108.8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7		20.07			
20113			商贸事务	20.07		20.0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07		2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3	14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48	145.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26	93.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 保险缴费支出	34.95	34.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 缴费支出	17.28	17.28				
20809			退役安置	0.35	0.3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0.35	0.35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	401.14		401.14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 支出	401.14		401.14			
2159802			制造业	401.14		401.14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74.29	386.68	1,687.6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670.07	386.68	1,283.39			
2160201			行政运行	431.43	386.68	44.76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		1.6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236.97		1,236.97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68	30.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8	30.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8	3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 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 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270.8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20.07	2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01.14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5.83	145.83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401.14		401.1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2,074.29	2,074.2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0.68	30.6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672.0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672.01	2,270.87	401.1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672.01	总计	64	2,672.01	2,270.87	401.14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支出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270.87	563.19	1,707.6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07		20.07
20113			商贸事务	20.07		20.07
2011399			其他商贸事务支出	20.07		20.0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5.83	145.8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5.48	145.4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3.26	93.2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4.95	34.9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28	17.28	
20809			退役安置	0.35	0.35	
2080999			其他退役安置支出	0.35	0.35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074.29	386.68	1,687.61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1,670.07	386.68	1,283.39
2160201			行政运行	431.43	386.68	44.76
216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6		1.66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1,236.97		1,236.97
21606			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42.44		42.44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61.78		361.7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0.68	30.6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0.68	30.6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0.68	30.68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 类科目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88.4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49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04.54	30201	办公费	57.27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2.35	30202	印刷费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52.83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49.04	30205	水费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	34.95	30206	电费	0.00	3106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28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	13.57	30208	取暖费	2.52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6.5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35	30212	因公出国（境）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3.26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52.09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1.18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6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35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31.35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8.16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 务支出	11.1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481.70	公用经费合计					81.49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支出功 能分类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01.14	401.14		401.14	
215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01.14	401.14		401.14	
21598			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01.14	401.14		401.14	
2159802			制造业		401.14	401.14		401.1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1	2	3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高安市商务局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35.00	36.66	36.57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1.66	1.66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35.00	35.00	34.92
（1）国内接待费	7	——	——	34.92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1
2.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2	——	——	1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179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0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1,904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0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672.0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2672.0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17.53 万元，下降 55.39%，主要原因：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的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672.01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2672.0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672.01 万元，比上年减少 3317.53 万元，下降 55.39%，主要原因：财政拨款收入安排的商业服务业等支出减少；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收支平衡未有结转结余。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563.19 万元，占 21.08%；项目支出 2108.82 万元，占 78.92%；经营支出 0.00 万元，

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663.61 万元，决算数 2672.0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02.65%。其中：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20.07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财政追加重大项目引进落地奖励资金预算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99.75 万元，决算数 145.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46.2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退休及在职人员变化，社保基数调整等。

（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401.14 万元，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国家补贴政策实行，我单位具体实施我市家装厨卫“焕新”补贴项目。

（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28.18 万元，决算数 207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2.72%。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追加项目支出。

（五）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30.68 万元，决算数 3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无变化。

（六）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5.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精简会议、培训，节约不必要开支。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3.19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388.4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68 万元，增长 8.88%，主要原因：人员调动以及工资调整导致支出增加。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1.49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74 万元，增长 41.10%，主要原因：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公用经费增加。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93.26 万元，比上年增加 23.58 万元，增长 33.84%，主要原因：退休人员变化，抚恤金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两年来均无此项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36.66 万元，决算数 36.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77%；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12 万元，增长 6.15%，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1.66 万元，决算

数 1.66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100.00%，主要原因：根据市委统一安排因公出国预算支出。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1.66 万元，主要原因：上年无因公出国安排，今年根据市委统一安排因公出国。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1 个，累计 1 人次，主要是：根据市委统一安排我局主要领导随市领导一同出访日本。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未安排购置车辆。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两年来均未安排购置车辆。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单位不持有公务用车，不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一直未持有车辆，不发生运行维护费用。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35.00 万元，决算数 34.92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的 99.76%，主要原因：招商引资力度加大，客商接待较多。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0.46 万元，增长 1.34%，主要原因：客商来往增多，商务接待较上年增加。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179 批，累计接待 1904 人次，主要是：招商引资

客商商务接待，以及上级审计、检查和巡查、其他县市业务考察等工作。

其中：外事接待费决算数 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均无外事接待。全年外事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两年均无外事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81.49 万元，决算数比上年增加 23.74 万元，增长 41.10%，主要原因：办公设施设备维护经费增加，人员编制数量增加。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71.8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71.8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71.8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71.8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32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071.25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98.24%。其中，29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2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0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1. 本单位“二手车出口线上服务平台”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二手车出口线上服务平台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80	7.177	10	3.99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80	7.1774	—	3.99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出口二手车200辆，外贸出口额500万美元			除项目完工及时率外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运营维护费	≤800000 元	7.7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人力资源成本	≤200000 元	0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对环境的污染	≤5%	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手车出口量	≥200辆	200	15	15	
		质量指标	出口二手车合格率	≥96%	96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95%	0	10	0	系统出现问 题，未及时 完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外贸出口额	≥5000000 美元	50000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拉动就业	≥10人	10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环境的贡献	≥96%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手车出口企业满意度	≥96%	96	10	10	
总分						100	80	

2. 本单位“二手车出口线上服务平台建设项目”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二手车出口线上服务平台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5.944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5.94395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二手车年出口车辆增长50量，出口额增长100万美元			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软硬件建设经费	≤100万元	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技术人员经费	≤30万元	0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对环境的污染	≤5%	0	1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二手车出口数量	≥300辆	300	20	20	
		质量指标	二手车出口合格率	≥96%	96	15	15	
		时效指标	按时完工率	≥96%	0	5	0	系统出现问题，未及时完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二手车出口额	≥500万美元	5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10人	1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符合环保要求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二手车出口企业满意度	≥96%	96	5	5	
	总分					100	85	

3. 本单位“市直2022年度全市综合先进单位奖励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直2022年度全市综合先进单位奖励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936	0.02	10	.22	0	
	政府预算资金	0	8.9358	0.02	—	.22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局机关日常办公支出;完成招商引资、企业督查、项目督查等活动,保障社零等业务统计培训支出;改善办公环境,提高局机关日常办公效率,提高办公服务,提升干部职工工作满意度和工作效能,提升商务活动开展质量。			目标已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买办公用品、设备,维修设备等费用	≤ 89358	2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置办公用品	≥9类	9	5	5	
			设备采购数量	≥1个	1	5	5	
		质量指标	设备正常运行率	≥95%	95	5	5	
			正常运行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维修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5	5	
			办公用品保障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5	5	
			购买设备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文印效率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文印成果使用人满意度	≥90%	90	5	5	
设备使用人员满意度			≥90%	90	5	5		
总分					100	90		

4. 本单位“2023年宜春市口岸发展专项资金（“三同”试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宜春市口岸发展专项资金（“三同”试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7.684	7.68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7.684278	7.68427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我市生产型外贸企业通过四大门户进出口，提高物流时效，降低物流成本，增强外贸出口型企业信心，减低企业生产成本，带动我市居民就业，促进我市经济高质量发展。				完成补贴资金拨付工作，继续向上级申报2024年补贴资金，促进我市生产型外贸企业稳定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支出	< 7.684278万元	7.684278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无社会负面影响	无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无生态负面影响	无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集疏进出口集装箱量	≥650 个	650	10	10	
		质量指标	辖区内生产型外贸企业申报率	=100%	100	10	10	
			制定资金使用细则	是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时效指标	预算资金执行率	≥90%	90	10	10	
			一年内完成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企业物流成本	≥5%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显著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推动铁海联运稳定运行	积极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5. 本单位“2024年商务局机关运行保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商务局机关运行保障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40	118.73	95.586	10	80.5	7	
	政府预算资金	140	118.7303	95.5859	—	80.5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抓好全年招商引资工作，再创佳绩；二是确保外资外贸稳定增长；三是拉动消费，促进商务经济健康发展。			已基本完成全年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控制率	=100%	1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签约项目数	≥30个	62	10	10	
			外出招商次数	≥24次	311	10	10	
			监测数据报送次数	≥12次	12	5	5	
		质量指标	招商签约活动举办成功率	≥90%	90	5	5	
			资金使用合规性	≥90%	90	5	5	
			支持企业的标准要求	符合	基本达成目标	2	2	
		时效指标	企业报送及时率	≥90%	90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零增长率	≥6%	6.1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对生活必需品类进行市场价格动态分析	有效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节能减排有效率	≥90%	9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对象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7	

6. 本单位“2023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资金推动外贸稳规模优结构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91	2.91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91	2.91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对省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申请做好相关工作，继续进行下一笔资金拨付，促进我市外贸企业稳定发展，以达到我市出口增速达到5%的目标。				对省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的申请做好相关工作，继续进行下一笔资金拨付，促进我市外贸企业稳定发展，以达到我市出口增速达到5%的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2.91 万元	2.91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95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减排二氧化碳	≥10吨	1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个)	=2个	2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标准化技术成果转化经济效益(万元)	≥50万 元	50	15	15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境外产业参展企业数(个)	≥3个	3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7. 本单位“2023年1-9月宜春市口岸专项资金（“三同”试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1-9月宜春市口岸专项资金（“三同”试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16	27.1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7.16	27.1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2023年集疏费用及重箱作业费补贴资金的发放，有力的支持和发展了我市外贸出口企业，通过项目的实施，享受“三同”政策的本地外贸企业数量持续增加，降低了外贸企业的物流成本，提升了外贸总额。				完成补贴资金拨付工作，继续向上级申报2024年补贴资金，促进我市生产型外贸企业稳定发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27.16 万元	27.1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	≥17家	17	10	10	
		质量指标	政策审核通过率	≥95%	95	10	10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兑付及时性	≥98%	98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进出口企业的物流成本	≥5%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企业公转铁占比	≥5%	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服务企业满意度	≥98%	98	5	5	
	总分					100	100	

8. 本单位“2023年1-9月宜春市口岸专项资金（“三同”试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陶瓷企业产销分离入规再奖励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0	70	10	87.5	7
		政府预算资金	0	80	70	—	87.5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加快陶瓷销售服务发展，进一步优化陶瓷产业内部结构，稳定陶瓷销售服务业发展增速，促进陶瓷企业走专业化、集约化发展道路，增强陶瓷企业核心竞争力，为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2. 做大陶瓷销售服务业总量，培育有示范作用的典型企业，带动相关企业产销分离，增加我市批发业在库企业数，增大社零总量，提高社零增速。				已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励企业资金	≥ 100000 元	10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奖励企业数量	≥8个	8	15	15	
		质量指标	奖励企业的销售额增速	≥10%	10	15	15	
		时效指标	奖励企业的数据报送及时率	≥90%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奖励企业的销售增长率	≥10%	1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奖励企业产能率	≥8%	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奖励企业的营业额增长率	≥10%	10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顾客对企业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7

9. 本单位“2023年度“产业赛道招商比拼大会战”活动奖励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产业赛道招商比拼大会战”活动奖励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全年新引进亿元以上项目30个以上，新签约金额125亿元，到年底前实现入统亿元以上项目15个，新增就业岗位，提高居民收入水平，促进我市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				目标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奖励经费总额	10万元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引进亿元以上项目个数	≥30个	40	20	20	
		质量指标	主导产业集聚度	≥80%	90	10	10	
		时效指标	本年度内完成	是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利用省外项目资金增幅	≥8%	8.6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产业赛道招商取得突破	是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引进项目符合环保要求	是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10. 本单位“2023年县域商业建设项目支持资金（第一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县域商业建设项目支持资金（第一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71.9	171.9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71.9	171.9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对汪家乡、村前镇、独城镇三个乡镇的商贸中心进行墙面、地面、停车场、污水管道排放等改造，打造干净整洁、文明有序的消费环境，全面补齐县域商业基础设施短板，进一步改善乡镇商业环境，推动了我市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和农民增收。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金额	= 171.9	171.9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县域商业体系建设项目个数	=3个	3	10	10	
			县域商业建设改造入库项目个数	=3个	3	10	10	
		质量指标	商贸中心改造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商贸中心改造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我市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发展	有力促进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改善农村消费环境，提升居民购物体验	有效改善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县域商业改造所辖乡镇居民的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11. 本单位“2023打造赣菜品牌及家政兴农等事项资金”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打造赣菜品牌及家政兴农等事项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6	0.6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0.6	0.6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进一步打造赣菜品牌，扩大赣菜影响，做大赣菜产业，2023年对我市高安市江南渔港餐饮管理有限公司参加首届中华小吃节、高安市灰埠圆方食品加工厂参加第三届中国米粉节的两家企业给予每个标准展位奖励资金3000元，共计6000元。更好发挥餐饮业繁荣市场。拉动消费的重要作用。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费用	≤6000 元	6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参加第三届中国米粉节、首届中华小吃节	=2家	2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范围合理性	符合规定	基本达成 目标	15	15	
		时效指标	本年度按时完成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市餐饮业营业额	≥ 17.7%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赣菜品牌社会影响力和知名度	显著提升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企业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12. 本单位“2023年度会展和监测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会展和监测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6.258	56.25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56.258	56.25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会展带动示范作用，推动主导高安市产业发展，提升本市城市品牌，拉动消费增长，助力企业发展；同时保障市场监测运行经费，提高企业信息报送积极性和主动性。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持资金	≤562580元	56258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活动实施对社会带来积极影响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活动实施对生态无负面影响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单位数	≥3家	3	10	10	
		质量指标	会展对当地相关企业营业额增速	≥15个	15	10	10	
		时效指标	一年内完成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展会现场成交额（含签约）	≥5亿元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展会社会知名度和影响力提升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符合环保要求	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展会支持企业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13. 本单位“2024年春季期间乘用车购车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春季期间乘用车购车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	10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00	10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全面落实“江西消费促进年”工作要求，更好的促进高安市乘用车市场，通过发放乘用车购车补贴，吸引周边顾客到高安市消费，同时也为了持续做大做强我市乘用车销售市场并扩大消费规模，提升高安市经济发展，增加社零总额，提高社零增速。				已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资金的总额	≤ 1000000元	100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补贴标准的车辆数量	≤388辆	388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全市社零增速	≤8%	6.1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拨付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乘用车经销企业营业额增速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周边顾客到高安市消费，提升高安市消费品质和消费获得感	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消费活动符合环保部门要求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顾客对乘用车销售企业的服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14. 本单位“23年汽车展览展销活动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3年汽车展览展销活动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35	15.3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35	15.3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我市共举办5场汽车展览展销会，活动前进行了展位搭建，媒体宣传推广等，进一步拉动了我市汽车消费，促进了汽车行业健康发展，活动期间销售车辆1200辆以上，实现带动汽车销售总额1.6亿元左右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支出金额	= 15.35 万元	15.35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企业展销宣传费用	≥10万 元	10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汽车展览展销场次	=5场	5	10	10	
		质量指标	车企参展率	≥90%	9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率	=100%	100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当地汽车销售额	≥1.6 亿元	1.6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本地税收	≥20万 元	20	5	5	
			提高大宗商品消费潜力	≥8%	8	5	5	
		生态效益指标	还动汽车消费环境	≥8%	8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市民对举办汽车展览展销会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15. 本单位“关于下拨宜春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关于下拨宜春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33	6.3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6.33	6.33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宜春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跨境电商发展，支持利用第三方平台开展业务，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支持企业办理外汇衍生品业务，共计9家企业，资金总额为6.33万元，通过此次资金对2024宜春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资金的申请做好相关工作，继续进行下一笔资金拨付，促进我市外贸企业稳定发展，以达到我市出口增速达到5%的目标。				宜春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跨境电商发展，支持利用第三方平台开展业务，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支持企业办理外汇衍生品业务，共计9家企业，资金总额为6.33万元，通过此次资金对2024宜春市外贸发展专项资金资金的申请做好相关工作，继续进行下一笔资金拨付，促进我市外贸企业稳定发展，以达到我市出口增速达到5%的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6.33 万元	6.33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95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CO减排	≥500 吨	50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个）	=9个	9	20	20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标准化技术成果转化经济效益（万元）	≥100 万元	1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境外产业参展企业数（个）	≥9个	9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16. 本单位“宜春市电商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宜春市电商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	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	3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宜春市电商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跨境电商发展，支持利用第三方平台开展业务，共计3家企业，资金总额为3万元，通过此次资金对2024宜春市跨境电商发展专项资金资金的申请做好相关工作，继续进行下一笔资金拨付，促进我市外贸企业稳定发展，以达到我市出口增速达到5%的目标。			宜春市电商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支持跨境电商发展，支持利用第三方平台开展业务，共计3家企业，资金总额为3万元，通过此次资金对2024宜春市跨境电商发展专项资金资金的申请做好相关工作，继续进行下一笔资金拨付，促进我市外贸企业稳定发展，以达到我市出口增速达到5%的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助金额	=3万元	3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95%	95	5	5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CO减排	≥50吨	50	5	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	=3个	3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拨付合规率(%)	≥95%	95	15	15	
		时效指标	资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95%	95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标准化技术成果转化经济效益(万元)	≥50万元	5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扶持境外产业参展企业数(个)	>3个	3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企业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17. 本单位“2022年国资成本性支出补助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国资成本性支出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80	3.779	10	4.72	0	
	政府预算资金	0	80	3.778894	—	4.72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开展机关党建相关活动, 保质保量完成主题党日、支部活动、足额拨付党员教育活动经费, 持续推动抓党建促乡村振兴, 促进单位党建工作提升。				已基本完成全年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主题活动成本	≤80万元	3.8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机关党建学习次数	≥4次	4	10	10	
			开展主题活动次数	≥1次	1	10	10	
		质量指标	党建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党建活动时间	2024年全年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了党性学习, 提升了个人修养	不断加强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提高党员党性修养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0	

18. 本单位“2022年国资成本性支出补助经费-调增成本性支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国资成本性支出补助经费-调增成本性支出.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9.594	40.959	10	82.5	7
		政府预算资金	0	49.594358	40.95913	—	82.5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开展机关党建相关活动，保质保量完成主题党日、支部活动，足额拨付党员教育活动经费，持续推动抓党建促乡村振兴、促进单位党建工作提升。”				已基本完成全年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开展主题活动成本	≤ 495943.58	409591.3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机关党建学习次数	≥4次	4	10	10	
			开展主题活动次数	≥1次	1	10	10	
		质量指标	党建经费保障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党建活动时间	2024年 全年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了党性学习，提升了个人修养	不断加强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提高党员党性修养	不断提高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党员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7	

19. 本单位“2022年新能源购车补贴资金（补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新能源购车补贴资金（补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0.4	0.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0.4	0.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提升高安市乘用车消费水平，充分激发民众消费热情，扩大消费规模，提升高安市经济发展，增加社零总额，提高社零增速。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资金的总额		≤4000元	4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补贴标准的车		=1辆	1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全市社零增速		≥5.8%	5.8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资金到位后1个月内	基本达成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新能源汽车销售企业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顾客对乘用车销售企业		≥90%	95	20	20	
	总分						100	100	

20. 本单位“2024年年味高安惠民云购网上年货节活动
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年味高安惠民云购”网上年货节活动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9.226	40.346	10	81.9	7
		政府预算资金	0	49.2256	40.3456	—	81.9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商务部和省商务厅将2024年定位为“消费促进年”决策部署，根据市委市政府“畅享瑞州乐购高安”系列促销活动安排，组织开展2024年“年味高安惠民云购”网上年货节活动；活动期间有不少于6家企业参加网上年货节活动；活动期间有不少于8个店铺开展直播；活动直播总场次达30场；实现订单数至少3万单；活动总销售数据达到600万元；通过年货节引导产业升级和优化，进一步释放新业态、新场景、新网货，提高年货市场整体竞争力，培育消费新热点。2024年我市一季度实现网络零售额3亿元。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支出率	=100%	100	10	10	
			年货节补贴资金	≤49.23万元	40.4256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资金覆盖企业个数	≥6家	6	4	4	
			直播完成销售额	=620.32万元	620.32	4	4	
			直播完成订单	=37241单	37241	4	4	
			活动参加企业	≥6家	6	4	4	
		质量指标	直播总场次	≥30场	30	4	4	
			开展直播店铺数	≥8个	8	4	4	
			活动总直播场次	≥30场	30	4	4	
			开展直播店铺数	≥8个	8	4	4	
		时效指标	资金支付及时率	=100%	100	4	4	
			活动及时完成率	=100%	100	4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实现总订单数	≥30000单	32741	3	3	
			活动实现总订单数	≥30000单	32741	3	3	
			活动总销售数据	≥600万元	620.32	3	3	
			活动总销售数据	≥600万元	620.32	3	3	
			促进本市农产品销售	≥100万元	120	3	3	
		社会效益指标	2024年我市一季度网络零售额	≥3亿元	3.89	3	3	
			2024年我市一季度网络零售额	≥3亿元	3.89	3	3	
			发展电子商务绿色理念，激发消费新潜力，促进全市农产品经济发展。	有力促进	基本达成目标	3	3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活动参加企业和消费者满意度	≥90%	90	3	3
	参加活动企业满意度			≥90%	90	3	3	
	总分						100	97

21. 本单位“2021年新增纳入统计限额以上批零住餐单位奖励”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新增纳入统计限额以上批零住餐单位奖励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8		135	10	97.8	7
	政府预算资金	0	138		135	—	97.8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提升高安市批零住餐企业入规积极性，通过持续推动限上单位入统，拉动本市限上单位消费增长，增加社零数据，提高本市社零增速。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拨付给每个企业奖励资金	=30000元	30000	10	10	
			奖励标准符合文件要求	符合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增入统单位数	≥40个	45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单位均符合入统条件且通过审核	符合补贴要求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提升高安市社零总额增速	9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时效指标	属于2021年新增入统单位	符合入统要求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一年内完成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速	高于全省平均增速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奖励单位公开透明	公开透明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符合环保要求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企业单位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7	

22. 本单位“2023年度口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度口岸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2.613	32.61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2.612612	32.612612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2023年集疏费用和重箱作业费补贴资金的发放,有力的支持和发展了我市外贸出口企业,通过项目的实施,享受“”“三同”政策的本地外贸企业数量持续增加,降低了外贸企业的物流成本,提升了外贸总额。				已完成全年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控制在预算范围内	= 32.612 6万元	32.6126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企业数量	≥19家	19	15	15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兑付及时性	≥98%	98	15	1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降低进出口企业物流成本	≥5%	5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优化营商环境	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企业公转铁占比率	≥5%	5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企业满意度	≥98%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23. 本单位“2024年五一期间乘用车购车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五一期间乘用车购车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20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00	20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了全面落实“江西消费促进年”工作部署，更好的促进高安乘用车市场，通过发放乘用车购车补贴，吸引周边顾客来高安消费，同时也为了持续做大做强我市乘用车销售市场并扩大消费规模，提升高安市经济发展，增加社零总额，提高社零增速。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补贴资金的总额	≤ 2000000 元	200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补贴标准的乘用车	≤774辆	774	10	10	
		质量指标	提高全市社零增速	≤10%	6.1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性	资金到位 后一个月 内拨付	基本达成 目标	20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乘用车经销企业带动高安经济	≥10%	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吸引周边顾客到高安消费	完成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促进消费活动符合生态环保要求	≤100%	100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顾客对乘用车企业满意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24. 本单位“七大产业招商组团工作经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七大产业招商组团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5	23.209	10	66.3	5	
	政府预算资金	0	35	23.20947	—	66.3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全力以赴推动招商引资提质增效，持续优化“1+1+4”的产业布局、构建“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新兴产业培育壮大”的产业结构、打造“要素齐聚、链条齐全”的产业生态，全方位提升对外开放能级，助推高质量发展。根据中共高安市委办公室 高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高安市2024年招商引资大会战行动方案》（高办字【2024】13号）文件精神，给七大招商组团各产业办5万元工作经费，共计35万元。			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各产业组团工作经费	=35万元	23.2	20	3.14	部分组团没有及时来我单位报账，建议及时督促各组团及时报账。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洽谈高新技术企业	≥50家	55	5	5	
			举办或参加招商推介会	≥2场	2	10	10	
			新签约项目	≥35个	40	10	10	
		质量指标	签约项目开工率	≥30%	35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及时支付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签约金额	≥100亿元	11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数	≥500人	550	5	5	
			引进高新技术企业数	≥2家	4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招商企业及代表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78.14	

25. 本单位“2024年宜春年货采购节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宜春年货采购节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	1.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	1.5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为了更好地促进高安市市民消费热情，本次活动前期有媒体宣传、推广，通过会展的形式来吸引高安市及周边市民参加活动。二是此次“年货节”约有60多家商户参展，参展企业16家，通过展会形式进行销售，据统计成交额超过160万元。三是通过会展形式吸引了大量周边市民参加活动，有效地提高了本市社零增速，参展商户满意度较高。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参加活动单位投入成本	≥ 50000 元	50000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企业促销活动费用	≥1.5 万元	1.5	10	10	
			支持活动单位数	≥1个	1	10	10	
		质量指标	补贴单位符合规定性	符合	基本达成 目标	10	1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活动时限性	≥100%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展会刺激、拉动消费	≥ 100000 元	100000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无重大安全事故	0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实施过程符合环保要求	符合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单位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26. 本单位“2023年县域商业建设项目支持资金（第三批）”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县域商业建设项目支持资金（第三批）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2.4		132.4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32.4		132.4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对蓝坊镇、伍桥镇二个乡镇的商贸中心进行墙面、地面、停车场、污水管道排放等改造等。经过改造提升了商贸中心的形象和功能，打造成具有地方特色的购物场所。扩大了商贸中心的规模，优化了商贸中心的布局和设计，为老百姓营造了一个干净整洁、文明有序的消费环境，全面补齐县域商业基础设施短板，进一步改善乡镇商业环境，推动了我市商业体系建设，促进农村消费和农民增收，农民增收提高了10%。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支出总金额	=132.4 万元	132.4	20	2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地面、停车场硬化面积	≥30000 平方米	30000	5	5	
			污水管道面积	≥1000米	1000	5	5	
			墙面改造面积	≥4790平 方米	4790	5	5	
			乡镇商贸中心改造个数	=2个	2	5	5	
		质量指标	商贸中心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商贸中心改造材料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商贸中心按时开工率	=100%	100	5	5	
			商贸中心按时完工率	=100%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人数	≥120个	120	10	10	
			促进我市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发展	明显改善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消费环境，提升居民购物环境	有效改善	基本达成 目标	5	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县域商业改造所辖乡镇居民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27. 本单位“高安市家装厨卫“焕新”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高安市家装厨卫“焕新”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579	401.14	10	25.4	0	
	政府预算资金	0	1579	401.14	—	25.4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为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激发家居消费潜力，根据上级部门有关文件要求，按照“市县联动、政府引导、市场主导、企业让利、大众参与”的原则，采取发放消费奖补、开展惠民活动、企业优惠让利等方式，推动家装厨卫“焕新”，激发家居消费潜力，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美好生活需要。 二是此次活动重点支持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等所用物品和材料购置，对消费者在新房装修中所购买的物品和材料可参照执行，提高高安市市民对家装厨卫消费热情。 三是通过加强宣传力度，报名参加活动的商家超过50家以上，同时在全社会营造家居消费浓厚氛围，让市民能够享受优惠。				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家装厨卫“焕新”补贴资金	≤2458万元	1579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商户参与人工成本率	≥5%	5	10	10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商户报名数量	≥50家	174	15	15	
		质量指标	参与商户的资格报名条件	≥50家	174	15	15	
		时效指标	参与商户补贴资料提交时间	12月31日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行业发展的促进性	促进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提高参与商户的经营积极性	积极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老百姓对活动的认可度	认可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客户对参与商户的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28. 本单位“2023年入规奖励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

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入规奖励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89	265	10	91.7	7	
	政府预算资金	0	289	265	—	91.7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为全面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相关文件要求，同时为了推动高安市商贸企业入规，壮大实体经济规模，推动全市经济高质量发展。二是根据《高安市关于持续稳固经济发展28条措施》和《高安市“升规入库”三年倍增攻坚行动实施方案》文件要求，对年度入规企业由市财政给予每家企业3万元奖励，月度入规企业由市财政给予每家企业5万元奖励。对推进升规入库工资突出的乡镇（街道、园区）及有关市直部门，每新增1家“五上”企业入规，由市财政给予有功单位1万元工作经费。三是通过发放入规奖励资金，能够充分调动企业积极性和各乡镇（街办、园区）工作积极性。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完成任务的乡镇奖励资金	≥1万元	1	5	5	
			符合条件的企业入规补贴和乡镇奖励资金	≤289万元	265	5	5	
			符合条件的年度企业入规补贴标准	<3万元	3	5	5	
			符合条件的月度企业入规补贴标准	<5万元	5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2023年度达标预入规企业数	≤60家	58	10	10	
			完成入规任务的乡镇个数	≤20个	19	10	10	
		质量指标	2023年度入规企业成功率	≥96%	96	10	10	
			奖励入规企业家数	≤58家	55	5	5	
		时效指标	发放企业入规和乡镇奖励资金时限	30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企业入规积极性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增加社会对企业的认可度	增加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入规企业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7	

29. 本单位“2024年秋季购车补贴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秋季购车补贴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00	20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00	20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把恢复和扩大消费摆在优先位置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江西消费促进年”工作要求，激发乘用车消费潜力，提振消费信心，有效推动全年消费稳步增长。决定在10月15日起发放购车补贴200万；二是通过发放购车补贴，吸引了周边客户来本市购车乘用车，持续做大做强了本市乘用车市场，秋季购车补贴共有23家乘用车经销公司参加。三是经过各经销企业推销，中国建设银行高安支行初审，总共有792辆乘用车符合补贴标准。通过发放此次购车补贴，本市各经销公司营业额同比增长较高。			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购价5-10万元补贴标准	= 2000元	2000	4	4	
			购价20万元以上补贴标准	= 4000元	4000	4	4	
			购价10-20万元补贴标准	= 3000元	3000	4	4	
			购价5万元以下补贴标准	= 1000元	1000	4	4	
			发放购车补贴资金	≤200万元	200	4	4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标准的乘用车数量	≥792辆	792	8	8	
			参与购车补贴活动的企业数	≥23家	23	8	8	
		质量指标	审核提交申请材料并符合标准的乘用车成功率	≥95%	100	8	8	
			审核符合参与活动企业成功率	≥95%	100	8	8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时限	资金到位后一个月内完成	基本达成目标	8	8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增加乘用车销量	≥100辆	100	6	6	
		社会效益指标	增加了本市乘用车经销企业的知名度	增加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提升乘用车市场活跃度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购车百姓满意度	≥90%	95	6	6	
			乘用车经销企业满意度	≥90%	95	6	6	
	总分						100	100

30. 本单位“2024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切块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省级商务发展专项切块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	0	10	0	0	
	政府预算资金	0	27	0	—	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我市举办促消费活动次数不少于4次，通过举办促消费活动，可以有效增加我市企业参与积极性，提高我市民消费热情，提升我市品牌的知名度；二是通过猪肉储备企业储备冻猪肉和活体，可以有效缓解我市猪肉供应压力，保证我市民猪肉保供正常；三是通过开展家装厨卫等领域会展活动，可以有效提高我市民对家装厨卫活动的知晓率，增加我市民对家装厨卫的消费热情；四是通过开展线上促消费活动，“网上年货节”、“双品网购节”、“数商兴农”等线上产销对接活动，有效提高我市民消费热情，提升我市民参与度。				基本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消费促进支持资金	≤60000元	60000	5	5	
			总切块支持资金	≤270000元	270000	5	5	
			线上促销活动和电商主体孵化培育支持资金	≤140000元	140000	5	5	
			猪肉市场保供支持资金	≤10000元	10000	2	2	
			展览展销支持资金	≤60000元	60000	3	3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消费促进等活动	≥4次	7	10	10	
			协调猪肉保供参与企业数	≥1家	2	5	5	
		质量指标	资金支持方向	符合使用要求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活动举办成功率	≥90%	100	5	5	
			猪肉保供参与企业	=2家	2	5	5	
		时效指标	展会开展时间	1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猪肉保供时间	1	基本达成目标	2	2	
			资金拨付时限	验收合格后及时完成拨付	基本达成目标	3	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年社零增速	≥6%	6.1	5	5	
			提高参与企业营业额增长率	≥10%	10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增添消费氛围	持续增添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确保百姓猪肉需求供应	保障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参与活动企业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0	

31. 本单位“2023年宜春市电商发展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3年宜春市电商发展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	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	3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2023年度线销售额达5 0 0万元以上，且同比增长5%以上的企业进行补贴。通过发放支持电商发展专项资金，能够有效地提高当地电商企业的销售里，方便百姓线上购物，进一步推动本市电子商务产业高质量发展，支持本市电商企业稳步发展，支持电商企业销售帮扶产品，既促进电商行业发展又方便百姓生活。			已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活动补贴资金	≤3万元	3	10	10	
			电商企业投入运营资金	≥1万元	1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申请参与活动企业数	≥1个	1	10	10	
			需完成线上销售额	≥500万 元	500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条件企业线上销售 额	≥695万 元	695	5	5	
			审核符合申报条件的电 商企业数	=1个	1	5	5	
		时效指标	线上销售额统计时限	1年	基本达成目标	5	5	
			补贴资金拨付时限	资金到位 后及时拨 付	基本达成目标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电商企业的销售额增长 率	≥5%	5	6	6	
			电商行业促进	≥3%	3	6	6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电商企业的知名度	提高	基本达成目标	6	6	
			方便百姓购物	方便	基本达成目标	6	6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电商企业满意度	≥95%	95	6	6	
总分					100	100		

32. 本单位“2024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2024年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								
项目名称	高安市商务局							
主管部门	高安市商务局				实施单位	高安市商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8.43	28.43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8.43	28.43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一是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着力扩大对外有效需求协同发力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稳外贸”工作要求，调动外贸进出口企业积极性，培育扶持具有实绩的企业扩大进出口规模，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决定在在参加境外展会项目、2023年度“江西出口名牌”企业项目方面给予企业，共计28.43万元；二是通过发放外经贸补贴，进了外贸的增长，为国民经济的回升向好作出积极贡献，秋外经贸补贴共有5家企业获得了补贴。三是经过企业的申请提交资料，经过各个单位的初审，总共有5家企业符合补贴标准。通过发放此次外经贸补贴，给我市外贸企业降本增效提供了好的服务，确保了今年外贸保稳提质目标的完成。				一是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着力扩大对外有效需求协同发力的决策部署，全面落实“稳外贸”工作要求，调动外贸进出口企业积极性，培育扶持具有实绩的企业扩大进出口规模，支持企业做大做强。决定在在参加境外展会项目、2023年度“江西出口名牌”企业项目方面给予企业，共计28.43万元；二是通过发放外经贸补贴，进了外贸的增长，为国民经济的回升向好作出积极贡献，秋外经贸补贴共有5家企业获得了补贴。三是经过企业的申请提交资料，经过各个单位的初审，总共有5家企业符合补贴标准。通过发放此次外经贸补贴，给我市外贸企业降本增效提供了好的服务，确保了今年外贸保稳提质目标的完成。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过省商务厅组织申请，并公示等环节，下发5万元以上省外经贸项目资金	≤28.43万元	28.43	10	10	
			省级外经贸发展资金补助外贸企业资金	≤475.44万元	475.44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支持5万元以上省外经贸项目个数	=5个	5	10	10	
			项目支持的外贸企业数量(个)	≤89个	89	10	10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拨付合规率	≥95%	95	5	5	
			项目申报资料完备性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性	及时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我市外贸出口的增长	≥3%	3	5	5	
			外贸出口企业生产积极性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5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企业对我市营商环境的满意度	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补贴企业的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是指部门（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来源于政府性基金预算的拨款资金，属于财政拨款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

二、支出科目

（一）基本支出：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二）项目支出：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三）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用于保障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支持各机关单位履行职能，保障各机关部门的项目的支出。

（四）商贸事务：指与商品和服务的交易、流通、营销等相关的一系列商业活动事务支出。

（五）商业服务业支出（类）：反映政府提供商业服务等方面的支出。

（六）商业流通事务：用于商业流通方面的支出。

（七）行政运行（项）：反映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八）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是政府或事业单位预算支出中，用于保障其核心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但未单独列明具体项目的日常性、综合性管理支出，是支撑机构日常行政工作的基础经费类别。

（九）涉外发展服务支出：反映涉外发展服务方面的支出。

（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十一）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方面的支出。

（十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三）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反映用于住房保障方面的支出。

（十五）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

（十六）住房公积金（项）：反映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方面的支出。

（十七）退役安置：指行政事业单位用于退役军人接收、就业扶持、生活保障、技能培训等相关工作的支出。

（十八）其他退役安置（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用于退役安置士官工资的支出。

（十九）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是政府预算支出的重要组成部分，主要用于支持资源勘探、工业发展和信息化建设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主要是用于支持“两重”“两新”双轨部署，我局超长期特别国债为家装厨卫“焕新”补贴，用于支持个人消费者开展旧房装修、厨卫等局部改造、居家适老化改造等给予的资金补贴的支出。

（二十一）工资福利支出：指部门（单位）为保障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正常工作，而发生的用于支付劳动报酬、福利保障的各类支出，是单位运营中用于人力成本的核心支出类别。

（二十二）商品和服务支出：指部门（单位）为履行职能、维持正常运转，购买商品或接受服务所发生的日常性、消耗性支出，是保障单位日常办公和业务活动开展的关键支出类别。

（二十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指部门（单位）向特定个人或家庭直接发放的、用于保障其基本生活或支持特定需求的转移性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